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桥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15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报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5 号文核准，中泰桥梁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9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1 元。截至 2012 年 3 月 7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9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3,9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2,038,671.1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1,861,328.9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0659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及项目核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备案/审批部门	备案文号
1	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31,522.76	31,522.76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澄靖园管[2011]1 号
2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4,054.90	4,054.90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澄靖园管[2011]2 号

合计	35,577.66	35,577.66	-	-
----	-----------	-----------	---	---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0 元。

2、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 9,106.13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 232.6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会专字[2015]2250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36,186.13 万元，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6,702.6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747.8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67.27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89 万元。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于 2012 年 6 月 19 日，公司和华林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的义务。其中，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账户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已销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上述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10-220301040988988	2.89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89	

三、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186.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02.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	否	31,522.76	22,893.31	—	22,521.50	98.38%	2014 年 3 月	213.10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4,054.90	4,054.90	—	4,181.15	103.11%	2014 年 12 月	—	—	否
合计	—	35,577.66	26,948.21	—	26,702.65	—	—	213.1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受宏观经济和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人工、资金成本上升，毛利率水平降低，且公司尚需就新增产能进一步开拓市场，造成产能扩建的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12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10 万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技术研发中心项目”项目的实施地点从“同康路 15 号（公司原有自留土地）”变更为“江阴-靖江工业园区沿江高等级公路以南、十圩港以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2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210.3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 万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3 年 5 月归还上述款项；2013 年 6 月 13 日，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 万暂时性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均已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4 年 5 月 12 日，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产能扩建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年产 8 万吨桥梁钢结构生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738.92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出现募集金结余的原因如下：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对项目的各环节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采购环节严格把控，使得成本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及意见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访谈沟通、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到账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华林证券认为，中泰桥梁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进度、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宜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中泰桥梁在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张兴旺_____

陈 怡_____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